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业绩下滑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莱特”）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于2021年1月25日通过贵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并于2021年3月23日取得了贵会印发的《关于核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28号）。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发行人2021年1-6月营业收入为67,920.3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4.1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86.69万元。

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等有关规定，公司就2021年1-6月业绩变动情况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公司2021年1-6月业绩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一）公司2021年1-6月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920.38	40,174.21	6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16	1,137.70	-4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69	98.53	29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41	2,847.79	-14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	0.0596	-47.99%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	0.0595	-47.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1.86%	-0.90%

（二）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21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24.16 万元，同比下滑 45.14%，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因疫情收到的补贴金额较大，剔除上述因素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92.47%，达到了 386.69 万元。同时，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至 6.79 亿元，同比增长 69.06%。公司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已逐步从疫情影响中恢复向好。

二、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变动情况在发审会前是否可以合理预计，以及在发审会前是否已经充分提示风险

公司 2021 年 1-6 月扣非前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因疫情收到的补贴金额较大，剔除上述因素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公司扣非前净利润同比仍有所下滑，依然是受大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非公开发行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通过了贵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发审会前，发行人以及保荐机构已在尽调报告和预案等文件中进行了风险提示，具体如下：

1、疫情风险

下半年以来，虽然国内疫情防控已逐渐取得阶段性效果，公司销售与生产活动稳步恢复向好，但如果国内疫情出现反复，海外疫情得不到有效控制，仍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的产品为可充电备用照明灯具以及可充电式交直流两用风扇，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和零部件规格型号众多，按照类别划分主要包括塑料原材料、电池、电源线、PCB 材料及综合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

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受宏观经济环境和需求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仍然将面临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3、汇率风险

公司的备用照明和移动风扇业务主要集中在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外销收入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在 60%-70%，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国际政治与经济局势的变化将会导致汇率波动增大，美元贬值将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失，同时公司如采用套期保值进行汇率管理，也可能出现对汇率走势判断偏差，相关决策的内控不力，以及决策者的失误而出现损失。

因此，可能导致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变动因素在发审会前可以合理预计，相关风险已充分揭示。

三、业绩变动是否对公司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外汇管理，同时积极拓展新的家电品类，公司 2021 年 1-6 月经营情况良好，同比增长显著，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7,920.38	40,174.21	6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69	98.53	292.47%

四、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业绩下滑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金莱特本次募投拟投资建设健康电器生产线以及工程安全生产设备购置，目前公司已开始为部分客户代工生产健康电器，相关产品的研发稳步推进，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启动相关产线的建设。工程施工板块在执行订单充分，预计将有效消化募投项目购置的安全生产设备。2021 年 1-6 月业绩变动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变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与金莱特实际情况对照如下：

序号	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金莱特实际情况
1	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	金莱特不存在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3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	金莱特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4	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金莱特不存在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5	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金莱特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本次发行涉及重大重组的除外	金莱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	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金莱特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 2021 年 1-6 月业绩变动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非公开发行条件，不构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质性障碍。

六、公司 2020 年 1-6 月业绩下滑对本次发行的影响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正常，本次发行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因此，公司 2020 年 1-6 月业绩下滑不构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

业绩下滑的专项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保山

2021年9月13日